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

公开目录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装经费			实施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95	2.95	2.95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5	2.95	2.95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	2.95	2.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本着实事求是、勤俭节约的原则，根据服装的相关管理规定，做好统计上报完成基础数据采购。我院在上级院的统一组织下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年度服装采购计划。服装采购计划均符合率达98%，注重严格控制服装价格，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实际服装采购成本与高控院规定价格接近比率达到98%。做好服装制作，及时发放服装，配发制服装及时性100%以上，服装发放及时的跟踪问效，保证服装质量，保证人民法院形象统一着装，维护国家的司法尊严。</p>			<p>本着实事求是、勤俭节约的原则，根据服装的相关管理规定，做好统计上报完成基础数据采购。我在上级院的统一组织下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年度服装采购计划。服装采购计划均符合率达98%，注重严格控制服装价格，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实际服装采购成本与高控院规定价格接近比率达到98%。做好服装制作，及时发放服装，配发制服装及时性100%以上，服装发放及时的跟踪问效，保证服装质量，保证人民法院形象统一着装，维护国家的司法尊严。</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采购计划符合率	=	99	%	99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装面料构成	=	80%羊毛、15.0% 苎麻		80%羊毛、15.0%苎麻、0.5%导电纤维、100%中文/双芯/双芯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类指标	实际服装采购价格与高控院规定价格接近比率	>=	98	%	98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类指标	库存积压率	<=	5	%	5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类指标	经服装公开招投标方式采购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服装的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中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产生自评等级。

备注：1.主管部门和控审单位按标准规定不公评。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

项目名称	2022年检察系统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实施单位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围绕服务大局，服务保障社会安全稳定。（1）持续深入开展法律监督专项行动；（2）积极履行“三大职责”；（3）加强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强化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防线，确保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二是围绕服务民生，服务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三是围绕服务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四是围绕服务稳定，服务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五是围绕服务创新，服务保障改革创新。六是围绕服务法治，服务保障法治中国建设。七是围绕服务队伍，服务保障队伍高质量发展。八是围绕服务社会，服务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九是围绕服务人民，服务保障人民合法权益。十是围绕服务国家，服务保障国家长治久安。</p>	<p>一是围绕服务大局，服务保障社会安全稳定。（1）持续深入开展法律监督专项行动；（2）积极履行“三大职责”；（3）加强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强化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防线，确保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二是围绕服务民生，服务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三是围绕服务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四是围绕服务稳定，服务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五是围绕服务创新，服务保障改革创新。六是围绕服务法治，服务保障法治中国建设。七是围绕服务队伍，服务保障队伍高质量发展。八是围绕服务社会，服务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九是围绕服务人民，服务保障人民合法权益。十是围绕服务国家，服务保障国家长治久安。</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三、四级指标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案件受理数	≥	300	件	3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逮捕案件受理数	≥	250	件	2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数	≥	150	件	1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在审查期限内办结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开案件办结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1月底完成项目整体支出进度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程序符合规定案件数	≥	5	%	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服务工作获肯定在人大会议过半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列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应扣除：根据财政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50%、产出指标总分50%、效益指标总分30%、满意度指标总分10%。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中，80分以下为差，系统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

公开程度：社会公众，公开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第一类业务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65.30	65.30	10.0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30	65.3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得分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高检院【2006】高检信发3号文件，我院检察机关信息网络安全和保密工作主要由技术科和院办公室分工负责，并根据《电子检务项目建设书地方配套建设方案（云南）》、《国家信息安全于电子检务工程建设项目建议书》、《国家信息安全于电子检务工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11年11月）等文件精神，编制2012年计划。1.为我院业务装备提供经费保障。具体工作目标为依法检控、完善保障与信息安全控制等权的保障机制，强化法律监督职能，完善制约与监督等权的法律保障，加强申请听证、民事申诉、行政争议的保障等。2.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3.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4.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			按照高检院【2006】高检信发3号文件，我院检察机关信息网络安全和保密工作主要由技术科和院办公室分工负责，并根据《电子检务项目建设书地方配套建设方案（云南）》、《国家信息安全于电子检务工程建设项目建议书》、《国家信息安全于电子检务工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11年11月）等文件精神，编制2012年计划。1.为我院业务装备提供经费保障。具体工作目标为依法检控、完善保障与信息安全控制等权的保障机制，强化法律监督职能，完善制约与监督等权的法律保障，加强申请听证、民事申诉、行政争议的保障等。2.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3.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4.以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支撑，建设以诉讼监督、控告举报、刑事申诉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保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等。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效益指标	产出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过程指标	成本效益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装备保障公开案件受理数	>=	500	条	5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购业务装备配置计划执行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购业务装备全年故障天数	<=	5	天	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1月底前项目整体支出进度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空	>=	5	年	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约检察员对年度项目执行满意率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	---	--	--	--	--	--	--	--	--	--	--	--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指“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填写的资金。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年度指标、部分完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3分、2分、1分权重计算；定量指标，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信息按照项目公示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效益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填报年度：2022

项目名称	2022年昆明市法院系统工作补助经费				实施单位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0	16.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0	16.10				
	上年结转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项目2022年至2024年总体目标为：</p> <p>一、保障国家安全，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1）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积极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3）服务保障经济平等保护。</p> <p>二、维护公平正义，进一步巩固公正司法。办理矛盾纠纷化解案件中，遵守办案要求和规范，案件在审限期限内100%办结，无超期审理。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每年办案质量评查100%以上，评查优秀率95%以上。</p> <p>三、公正司法，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推进社会治理创新。不断加大对矛盾纠纷化解力度。</p> <p>四、深入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落实司法责任制“一号检察建议”，提升司法公信力和案件质量。每年办理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达到95%以上，开展法官培训场次以上。</p> <p>五、全面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提升队伍素质和履职能力。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检察工作实际，每年组织检察人员培训学习不低于80人次。</p> <p>六、全面加强检察信息化建设，实施智慧工程，深化检务工程，深化检务工程，全面提升检务工程水平。</p>	<p>一是围绕服务保障大局，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1）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积极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3）服务保障经济平等保护。</p> <p>二是维护公平正义，进一步巩固公正司法。办理矛盾纠纷化解案件中，遵守办案要求和规范，案件在审限期限内100%办结，无超期审理。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每年办案质量评查100%以上，评查优秀率95%以上。</p> <p>三是公正司法，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推进社会治理创新。不断加大对矛盾纠纷化解力度。</p> <p>四是深入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落实司法责任制“一号检察建议”，提升司法公信力和案件质量。每年办理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达到95%以上，开展法官培训场次以上。</p> <p>五是全面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提升队伍素质和履职能力。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检察工作实际，每年组织检察人员培训学习不低于80人次。</p> <p>六是全面加强检察信息化建设，实施智慧工程，深化检务工程，全面提升检务工程水平。</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案件受理数	≥	300	人	3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逮捕案件受理数	≥	250	件	2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数	≥	150	件	15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在审查期限内办结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开案件办结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1月底项目整体支出进度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涉政法案件数	≥	1	件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获存在人大会议通过率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列中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应扣除相关项目支出结转结余资金。部分年度指标并非具有一定数量，而是该年度指标且发展程度不同，分别按 100%-90%（含）、9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30%、产出指标占50%、效益指标占20%、满意度指标占20%。
 4.自评等级：分为优、良、中、差。分为优、90-100（含）分为良、60-90（含）分为中、40以下分为差，系统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一级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设置。